

# 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要求,作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勤勉尽职、独立判断原则,就金文明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意见如下:

经核查,金文明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的原因与披露原因一致,系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及配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同时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而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金文明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其辞职对公司未来发展无不利影响。

金文明先生辞职后,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及各子公司仍正常运营,不会对公司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尽快按照法定程序聘任新的总经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总经理辞职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胡开梁\_\_\_\_\_

周铁华\_\_\_\_\_

陈 莞\_\_\_\_\_

2021年7月5日